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一代科技")在本次司法划转前持 有公司股份数量 34, 234, 261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 50%。
- 新一代科技本次司法划转股份数量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0%, 本次司法划转后新一代科技持股比例由17.50%减少至8.30%。

一、新一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基本情况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 10 时起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被 执行人新一代科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详见《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 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8)、《关于持股 5%以上 股东的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暨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62)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发来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 知》,获悉股东新一代科技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18,000,000 股股份已办理司法划转 至魏巍(9,000,000 股)和王敏(9,000,000 股)名下,该部分股份的过户登记 手续现已办理完毕。

二、本次股份司法划转情况

证券代码	600421
证券简称	*ST 华嵘
划转数量	9,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
	9,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
受让人	魏巍

	王敏	
划转依据	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 吉 01 执 119 号之八、之九
划转日期	2025年10月22日	

三、其他说明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

- 1、本次司法划转后,新一代科技尚持有上市公司 16,234,26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30%,该部分股份经司法拍卖并执行裁定,交付申请执行人吉林九台农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截至目前尚未完成过户登记,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 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造成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